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黑星作品集



别和我恋爱

张扬快跑了几步，终于还是停住了。

要是后面还有人的话，就和他拼了！他打定了主意，这才壮着胆子回头看，刚才的那把菜刀已经不在头上悬着了，我靠，虚惊一场啊？

他不得不承认自己的胆小，个大的动物胆子不一定都大——据说有一种很大的狗熊害怕耗子还有一种很凶猛很霸气的非洲狮子却是怕天上的秃鹫——张扬不是狮子也不是狗熊，作为灵长目发展到最高阶段的代表者，他怕的东西不是很多，总是要经历了以后才知道怕的，但是这样的经历实在让他糗的没面子。

后面没有人追过来，他的心跳的厉害，张扬把手伸进西装里面按了按难以平静的心脏，告诉它兄弟拜托你别跳了。

不就是没给你钱么？张扬隔着马路，远远地看着那家饭店的门口。

这一条马路上都是不认识的人，不可能有他认识的人。来到这个城市也仅仅才半天，哦，只有4个小时吧。旅游快车停下的时候张扬大人还是穷鬼一个，借来的西装丝毫不能增加他在大庭广众下的自信，西装的口袋不多，而且哪个都没用钞票或者能当钱用的东西。车站的保安虽然天天都可以见到民工弟兄，但是于这样不伦不类的穷苦大众还是另眼相待。张扬看见保安的眼神后第一个生理反应就是：我没带身一份一证！

“拿来？”保安很疑惑地看着他，伸出一只白胖的小手，在他眼前绕了个不大不小的圈，不料张扬似懂非懂的眼神竟跟着绕圈，他脖子拧转了一度，稍稍上仰了一点，“明白吗？”

“什么？”张扬哭丧着脸，双臂不自然地夹紧了，“我没钱。”

“我又不是土匪，”保安笑了，很亲切地拍他的头，“你没有毛病吧——我要你拿身份证！”，目光陡然变的凶狠起来，张扬不由得一哆嗦。

“忘了，”他知道最好的方法就是坦白从宽诚实地暴露自己的无知。

保安很怀疑地看着他，象打量骡马市上待售的畜生，张扬不敢和他对视，眼睛闪躲着唯恐撞到了保安兄弟世纪末审判的目光。

“知道身份证是用来干什么的么？”保安绕着他转了一圈，张扬知道自己从头到脚都给他看了个饱。

“知道！验明正身。”张扬比他稍微高了一点点，可是此时他倒希望保安比他高出一两个脑袋的水平，那样自己就可以无所顾忌地低三下四了。

“你真幽默啊怕不怕我抓你？”保安把嘴巴凑到他的眼前，“我说到做到哦，没有身份证的流动人员需要进行审查然后就可能让你翻沙子干三陪当然由你的性别来决定……”

“怕，怕极了，所以你还是放了我吧。”张扬脑子里飞快地转着自己的主意，可是没有文化的人反而是最不容易上当的，最好的办法就是以毒攻毒以白痴对白痴。

“来北京干什么？什么地方人？”

“我就住这儿，北京人。”张扬无辜地看着保安。

“别扯淡，我懒得和你这样的人打交道，”保安用手指指便民小亭里卖东西的老太太，“看见没？找她说去，那是咱们杨老太太。”

张扬看看老太太，“那是多么慈祥和蔼善解人意的眼睛啊，我感到了温暖！”

“别在这儿犯贫了，有屁过去放去——我跟你说我马上回来，你要好好想清楚，我回来后一定要给我一个明确的答复！”保安看见老太太正朝自己的方向微笑呢，扯开嗓门道，“杨一大妈，这个人您帮我招呼一下，我马上就回来！”

张扬看看保安，无奈何硬着头皮走过去，“您好？”北京老太太难伺候着呢，个丁个儿都有些性格变态或者变态个性，张扬没有亲见，但是也耳闻了不少。

“你好，”老太太瞅了瞅张扬，“犯什么事了？”

“您别冤枉我，我就是没带身份证，我可是——”

“我知道你是清白的，是吧？”

“那您让我走行么，我赶着找人去。”

“不行，怎么行！”老太太笑容一敛，慈眉善目立马成了横眉冷目。

“我谢谢您了老大妈，我真的有事，我也有工作我就在——”

“不行，你在国务院干都不行。我跟你说，昨天还有个自称是联合国安理会的人。”老太太鄙夷地说道，“想当年我和毛主席在一个桌上吃饭，小平都要在旁边站着伺候，什么人我没见过？”

“哇，原来就是您老人家啊，我一直在苦苦寻觅！”张扬失声大叫，引得旁边几个人纷纷投来眼光，“我受人之拖，就是为了寻找当年给毛主席他老人家做那道飞鱼落地的女孩！”

杨老太太显然猝不及防，疑惑而慌乱地看着张扬翕合的嘴巴上下翻飞，夹杂着零星下雨。

“您一定要给我留下详细的通信地址，电话有么？没有，摇头就是没有了，那好，儿子有么？别误会，我是说让他去跟我们联系，我给您一个地址。”张扬从口袋里摸出张名片，心里暗自祷告：天啊，这个六七十岁的老太太应该不认识字吧。

虽然已经在这个城市住了很久，但是感觉已经和几个月前感觉大不一样，他也说不出来是为了什么。

河对面是中心广场，见不得光的人总是在阳光几近消失殆尽后才三三两两地游荡出来，本来就很小窄的地段由于他们的加入反而成了热闹。一对对在夕阳下跳舞的人，张扬忽然笑了，没有声音但是自己很过瘾啊：有没有法轮功的呢？

第一次来就遇到这样的事实在是不爽的很，张扬摸了摸口袋，只有一张不很大的纸币，他看都不看了，那是5天前放的，面值应该在一块到两块之间。

靠，有什么啊，他还能看见那家饭店的门口，只是那个叫周玉的女子已经钻进车里跟男人跑了。

……

“先生要点什么？”不夹杂一点感情的小姐声音。

张扬环顾了一下这个餐店，居然没有人象自己一样的落魄。

“我等会再要吧，等人呢。”

张扬已经等的如坐针毡——只有他自己知道这样的表演是需要天才的——就看到一个女孩进来了，她和他不一样，她是来消费的。

大凡女孩是这样的，如果人漂亮衣服也漂亮那么她们一定有钱，如果衣服漂亮人不漂亮那么应该是小土大款，如果人的档次高于衣服，那么个性有过人之处可以求之——两者都不行的就泯然大众了，就象男人里的张扬一样。

他只能继续等人，没有人会来的。他早就知道，说谎者总是第一个知道真相。

好在他也快休息的差不多了，要不是那个小姐几乎又要走过来了，张扬是不会冒险和女孩说话的。

那个消费的女孩没有要东西，他觉得很平衡了，对她友好地笑笑，——这个表情应该是集合了张扬大人全部的聪明智慧与灵感梦想以及未来幸福自由乱七八糟等等的很多东西。

女孩很奇怪地看着他，张扬知道自己不该笑，收不回来了，“如果可能的话，我给你退票。”他指指自己的脸，“对不起观众吧。”

女孩似乎很奇怪这个男人会主动和自己说话，“你是在和我说话？”

张扬得意了，“你以为呢——这屋子里除了你就数我漂亮了。”

“哦，不要你退票，已经对不起观众了，退什么票啊？”女孩的脸上没有什么笑容，但是伟大的张扬发现她的嘴角在瞬间抽动了一下，虽然时间上只有短短的百分之几秒但是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他可以 Continue 了。

两个人的位子距离只有四十公分，他们这边的桌子都是两人的小座，张扬指指她对面的位子，“我坐那里可以么？”如果能坐到那里的话，鼻腔里的香气还要浓烈一些，张扬默默祷告自己：不要怕，怕什么呢有什么啊不就是一个香香的女孩子么？

女人摇摇头，“我约了人。”

张扬把头挪过去了一些，“可是你必须假装认识我啊，否则老板会说我撒谎逼我买东西让我付帐派给我高利贷，那就惨了！你也不想我女朋友当寡妇吧？”

“什么？”女孩似乎知道他是有点胡说八道了，但是还没有领会他的讲话精神。

“我知道这个是黑店，他们砍人就象砍萝卜一样简单。”

女孩黛眉轻蹙，忽然换了种表情，莞尔一笑：“你见过么？”

张扬的脑袋被人弹了一下，他抖了一下，缓缓地转过半个脑袋。

“您真能开玩笑啊？”服务员小姐莲舌吐芬眉目含情流水脉脉地看着他。

后面人高马大的是胖师傅，留着浓密的胡子，张扬的眼光向下斜了 15 度，发现原来他闪着光的是一把菜刀。

“啊，啊……哈……玩笑，开玩笑的。”他很艰难地对两个漂亮女孩笑笑，他怎么会见过呢？

张扬现在是见过了。

他没有机会和那个女孩多说一句话了，因为他看到一个精瘦的男人进来了，坐在了那个位子上。这个男人的眼睛里居然没有欲火的影子，但是也很凶霸霸的，这种男人百分百都是触过女人的霉头。

女人在男人面前显得温顺多了，只是无意中看了张扬一样，而他也正好在看她。两人的目的显然不一样，他想。自己看她是因为她好看，她看自己是因为要没见过砍萝卜。

“周玉？早来了？”

“嗯。”张扬打量了一下两人的眉目，那眼神明确地指出自己已经没戏了。

“姚岚她们怎么说，明天几点啊？”周玉的这个朋友显然对张扬的存在有些反感，身子端正了些，虽然不能挡住张扬，但是这无疑使他的形象高大了些。

张扬本来戏谑的心情顿时飞灭到九霄之外了，脸上的种种复杂的表情都凝结在这一瞬！

他却料不到自己已经没有时间多问，甚至连想的间隙都是不可能的——因为那个大师傅已经举刀霍霍地过来了。

她叫周玉，除了名字他别的都不知道了，连这都是那男人嘴里听到的。事实上那么短的逃亡时间里，能听到这个已经不错了。

况且她是认识姚岚的！她们明天要在这里吃饭！

仅仅这样已经够了，张扬现在已经没有力气了，坐在滨河路的石头凳上，象狼狗守望者一样。

‘幸亏我跑的快，妈的！’

他想想现在男的和女的已经应该在车里了，他再回到饭店外面的时候，周玉刚好进车。

刚一走进餐厅，姚岚就看见了在远处角落里向她招手的李依嘉。“他们在那儿！”姚岚对夏涛轻声说着，她下意识的把手从夏涛的手中抽了出来，一面快步穿过熙攘的人群和桌椅走了过去。

“怎么才来呀你们！”李依嘉懒洋洋的靠在男友中中的肩上夸张的喊道，“我们都快饿死了！”“就是，一会儿夏涛可得罚酒！”中中笑着随声附和。周玉和卢北峰坐在一旁，乐呵呵的瞅着他俩。“对不起对不起，堵车，没办法。”夏涛一边帮姚岚拿椅子，一边解释着。

周玉和李依嘉是姚岚最好的朋友。她们从小学开始就在一个班里，一直到高中毕业各自考上了不同的大学才分开。算算大概也有12年了吧。上学的时候，三个女孩都是学校舞蹈队的，经常在一起训练、演出，因此而结下了牢不可破的友谊。记得那会儿，就因为三个人总是形影不离，还曾经被班里那帮调皮的男生背地里叫作“三K党”。现在虽然不经常在一起，但每月一次的聚会却是必不可少的，只不过因为每个人都有了男朋友，所以聚会也就自然而然的带上了“家属”。

或许是以前在一起的时光太美好、太让人怀念，又或许是在一起的时间太长，所以回忆也就太多，三个人每次见面总要聊聊过去的人和事。

大大咧咧的李依嘉忽然说道，“哎，你们还记得程远吗？我可是很久没有他的消息了啊！”

姚岚的心好像被什么东西抽紧了。但她脸上的表情却没有变，反而还轻松的笑了笑。

她伸手抓住了酒杯，“我也是。”

“是呀，以前还能有他的信那，现在这个家伙是不是……就忘了……哈哈，我前两天托一个朋友顺路去看看他，应该就快有消息了。”

在旁边一直没说话的周玉抬起眼偷偷看了看姚岚，姚岚这个傻孩子，似乎总喜欢把自己埋在感情的网里，然后再苦苦挣扎一番？周玉苦笑一下，余光里感觉到有人在看自己——不远处的那个服务员居然是昨天的那个落魄的

男孩！他发现自己的时候，呲牙乐了，周玉轻轻地对他笑了一下，卢北峰很疑惑地看着她：“你干什么呢？”周玉摇摇头，不作声。

“夏涛，你们家姚岚可够能喝的，平时没看出来呀。”中中拍着夏涛的肩膀说道。

“你慢点喝，行不行呀？不行别喝了。”夏涛一只手搭在姚岚的椅背上体贴的低声问。

“没事儿！我今天高兴呀，好久没见到这两个死丫头了！”姚岚忽然从椅子上站了起来大声的说，“干杯！”

告别了周玉等人，姚岚和夏涛坐上了一辆出租车。

初秋夜晚的街道空空荡荡的，偶尔有几个行人匆匆忙忙的走过。深沉寂寞的夜拉开了序幕，只有路边一闪一闪的霓虹灯在固执的守候着。

姚岚习惯性的从包里拿出随身听，把耳机戴上，按下 play 键，耳机里立刻传来激烈的音乐声，有时候只有这样的音乐才能带给人一些热闹的感觉。车开得很快，姚岚侧过身，茫然的看着窗外，一切都在恍惚中流过。

今天喝的太多了。姚岚觉得自己的头快要晕掉了，脸很烫，嘴角甚至有了一些麻麻的感觉。后来他们说了些什么？姚岚好像一点都不记得了，只记得被自己喝下去的一杯一杯的酒，还有依嘉的那句话……

“程远！”姚岚在心里无力地喊着。

夏涛也有点醉了。他伸出一只胳膊把姚岚揽在了怀里，低下头，用呼着浓浓酒气的嘴去吻姚岚的脸颊。姚岚的身体微微颤了一下，而后顺从的靠在了夏涛的胸前。她重重的闭上眼睛，手里不由自主的把音量调到了最大。

夏涛的手还算老实，姚岚想到这里，不由得哆嗦了一下。

到家的时候已经 12 点半了。姚岚蹑手蹑脚的开了门，摸着黑径直走进自己的房间，把房门关上。沉静如银的月光从窗户照进来，洒在地上，洒进姚岚的心里。姚岚忽然觉得自己清醒了许多，她伸手把盘着头发的夹子松开，长长的头发从头顶倾泻下来，带着一股淡淡的香味暖融融的贴在脸旁。黑着灯，她打开桌上的 CD 机，轻轻的放进一张 CD。

机器在寂静的房间里发出轻微的声响，不一会儿，羽*泉的《最爱》就悄悄弥漫在了空气中。姚岚深深的吸了一口气，走到窗前，默默的注视着窗外空旷的街道。

其实，夏涛是个不坏的男人。姚岚心目中的男人没有很明确的影子，也许就该是夏涛这样子的，否则怎么会离不开了？

* * *

“你有没有脑子啊，这个盒子放着当棺材用么！”

张扬咽了口唾沫，“王八蛋！”

“说什么！”王经理象弹簧一样又跳了过来，邪恶的目光从白花花的镜片后投射出来，“是不是说我？不想干了？”

“不是，我是说，忘搬了。”他噤着从王经理高高举起的手臂下过去，“我去擦地板了。”

“算你聪明！”王经理冷冷笑道。

张扬转过头，见经理已经进了里屋，索性把拖把扔在地上，扒在窗上看路上乱跑的汽车。他一定是想到了什么，否则怎么会笑——而为什么又笑的如此无奈？

“你过来——听见没有啊，我叫你过来！”王经理在里屋喊了几声，没有

响应，便又弹簧般地跳将出来，“发什么呆，地也不擦了？”

“知——道——啦！”张扬懒懒地答着，“老板啊，别忘了我拜托你的事啊。”

“记得了记得了，不就是帮你登个寻人启事么，”王经理撇撇嘴，“哪里有我这么好的老板，连这样的小事都要帮员工做……”

“你——！”

“我什么？！！”王经理瞪着眼睛跳到他鼻尖前，堪堪和他碰到一起！

张扬嘻嘻一笑，“老板帮我做那最好了，您发财发财……”

‘每日饭店’的玻璃门外，阳光暖暖地照在空气上，人的心情也随着飘起来，透明了。

姚岚一早就跑去公司，她所在的审计部主管是个虐待狂，没事喜欢坐在员工桌子前翻资料看。这一点让姚岚觉得恶心，但是真想吐又着实困难。

今年夏天实在是让人不愉快，天气热的要命。北京前些天达到了四十二度的高温，这也是姚岚赶早上班的原因，写字间里毕竟有空调护着，让人能感觉到生命存在的可能。

姚岚的公司不大，只租了半层，好在待遇不低，工作也比较稳定。那就行了，也算白领了。

姚岚在大学里学的是会计，和李依嘉的宝贝中中是校友。清华的经管学院有总理做院长，名气自然不小，但是于姚岚没有一点影响，甚至连亲见一次的机会都没有。姚岚对当官的没有好感，丁点儿都没有，学生会和团委的人已经把她恶心坏了，清华最下层的渣子都混进去了，然后呢，都读研了。这也是她看不上中中的原因之一。中中原来什么系的她不知道，他是从校学生会推到经管学院读研的，李依嘉对此颇为欣赏，但在姚岚的眼里，这样的人都是 trash。

看看快到吃饭的时间，呼机嘀嘀的叫了，一如她空旷的内府。

“干什么啊，大中午的拉我出来？”姚岚因为李依嘉的一个传呼就请假，觉得非常的不值。

“有事跟你说。”李依嘉拉着姚岚进了‘每日饭店’，“你先给我吃饭。”

“什么？”姚岚摆脱了她的手，一边追问，“什么啊，你今天怎么了，怪兮兮的？”

李依嘉回头道，“别问了，一会告诉你，你先好好吃饭。”

“什么事啊，难道还能我听了就吃不下饭了？那么恶心么？”

“谁和你开玩笑啦？”李依嘉怒了，把小提包往桌上一甩，“老板！”

张扬早就看见她俩了。

“你傻愣着干什么呢？”李依嘉余怒未消，“你是老板？”

姚岚小声劝道：“依嘉，别这样，你今天是怎么了？”

张扬笑呵呵地问：“两位要点什么？”

“要你个头啊，王经理呢？”

“哎，我在我在，”王经理从里屋颠了出来，“我就看你不对劲了，怎么得罪两位小姐了？呵呵，您二位别跟他一样见识，这人没有文化，土包子！民工，呵呵。”

张扬冷眼看着老板低三下四的谄媚，不愠不火地站在姚岚身边，眼睛不失时机地看着。

姚岚没有发觉，“依嘉，你看看你，昨天来这里不是还挺好的么，怎么今天就这么大意见？”

“姚岚，我心里难受，”李依嘉瞪了王经理和张扬一眼，“你们俩在这里我更难受了！”

“还不走？”王经理提脚作势踢张扬，姚岚忙喊道：“哎，你干什么哪！”

张扬倒是没有在乎他是不是踢到自己，他只是听到了一个人的名字——姚岚。

他不太敢相信这是真的，“小姐，？”

“快走吧你怎么这么多事？”王经理推着他往里走。

张扬被他推推搡搡地退了几步，回头看了姚岚一眼，姚岚也正很奇怪地看着他。

“姚岚，我想你应该知道这件事了，”李依嘉幽然地叹道，“我不能瞒你，刚刚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我还想了一下要不要不告诉你，可是刚刚见你的那一瞬间，我知道那是错的，我不应该瞒你的。”

她和姚岚是十多年的好朋友，彼此太了解了，也太爱惜了。

“什么事，你告诉我好不好，我们这么多年的朋友——”姚岚的心揪的发疼，象李依嘉这么严肃的时候她只见过一次，那是依嘉从老区实践回，讲述孩子们的生活时，她几乎都要哭出来了。

“姚岚，我问你，你还对程远有意思么？”

“什么意思？”姚岚的心登时乱跳起来，不知道为什么依嘉忽然问到了他，难道他出事了？

“程远似乎出事了。”李依嘉小心地说着，一边注视着她的表情变化，“是今天上午接到的消息，我的朋友说那个部队现在没有这个人了。”

“啊，什么意思？”

“就是……。”李依嘉犹豫了一下，“可能是已经牺牲了，他也不很清楚。”

姚岚紧绷的心忽然没了负担，似乎已经碎成了千百瓣，再大的勇气给这一句话轻轻柔柔的一下，就被击得粉碎。

“姚岚？你没事吧？说话啊？”李依嘉知道她没什么问题，只是这种深情恍惚的样子，实在是吓人。

姚岚苦笑着摇摇头，“没事，你继续说，是怎么得到的消息，是真的么？”

“

李依嘉点点头，“本来消息要是不可靠我是不会和你说的，可是现在……不要再怀疑了。”

“跟我说说行么？”姚岚紧咬着嘴唇里的那一点肉，脑袋里乱哄哄的都是她刚才的一句话，以及程远模糊的身影。而就连这一点影子，也在这短暂的等待里给模糊掉了。

“你哭了？姚岚？”李依嘉用力晃着姚岚的肩，“岚子？别哭啊，我们毕竟还不能确知……”

姚岚泪眼蒙蒙地看着她，“依嘉，你告诉我，他不会有事的，是吗，不会的？”

‘每日饭店’每天大概都要有三四千的收入，对于这个不很大的餐厅来说，已经颇为丰盛了。张扬选择这里并不是因为钱，而是要等人。因为他听到她们经常过来这里聚会吃饭。张扬对自己的这个举动也有些不解，当草签了劳动合同后，他揣着那张纸心里暗自问自己：你忘了自己为什么而来的么？

张扬十分不会讨老板的喜欢，原因就是太聪明了，甚至于他想故意装的很笨都不行，王经理会聪明的认为那是对他的绝顶讽刺。张扬跟他提出的

条件不高——这也是张扬在险些被砍后能迅速找到工作的重要原因：他只要三餐吃饱，并且要求王经理给他登报找人。对于这样的条件，王经理即使再笨也没有理由拒绝。

而张扬自己这么作的原因，似乎他自己都不清楚。

其实回来北京也就是那么一件事，办完了，还是要回自己的老家的。

北京虽然好，但是终究不是家。

眼前十米远坐着的那个红衣服的女孩，就是姚岚？昨天一顿饭的时间他都没有机会好好看清楚这个女孩，现在可以好好打量她了，远远没有想象里的那么美好，也只是和大街上人群里背着挎包的小女孩一类。她身上还没有脱了学生的稚气，不象已经工作了两年的白领。

姚岚此刻的神情，只堪用悲凄来形容。

李依嘉在她的对面，也是一脸的忧郁，她所担心的，也许只是她好朋友的心情，而姚岚呢？

张扬决定不再等了，也不要等了。

“请问你是姚岚么？”张扬没有多想，这需要想么？

“你——有事么？”姚岚很快恢复了常态，并没有因为他的意外出现而惊乱，“我们要点菜的时候会叫你的，嗯？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的？”她不由得仔细审视着面前的男孩，这个人长的稍微有一些独特，五官的棱角格外分明，双目也炯炯有神——刚才姚岚的印象里他一直都是贼眉鼠眼的，姚岚忍不住又看了看他的眼睛。这是绝对智慧的眼睛，闪动着袭人的灵气。瞳仁里端正地坐着两个小人，平给这灵气多添了几分活力。姚岚觉得这样的眼睛应该是在电影里见到的，或者是一个很熟的朋友才有的，那眼神，以及里面流露的执着和聪颖，都是某一个熟悉的感觉。

是程远的眼神！

姚岚想到了这一点，眼睛登时张大了一倍，吃惊地看着他，浑然不觉李依嘉的惊愕！

“你认识程远么？陆军指挥学院毕业的程远？”张扬发觉了她的失态，那就更证明了她就是程远所一直提及的人。

姚岚迟疑了一下，摇了摇头，“你说的是什么人？”

李依嘉和张扬都是吃惊不小，两个人很疑惑地看着姚岚。

“你不认识……程远……？”张扬张大的嘴竟然合不上了。

“是啊，你不认识么？岚子？怎么回事啊你，是不是太难过了？”李依嘉焦急地嚷着，“你要是不认识他，那我更不认识了。”

“依嘉，我们走吧，我中午要开个会，然后——”姚岚一边说一边收拾东西。

李依嘉傻乎乎地看着她的莫名其妙。

“等等，”张扬伸手拦在她的面前，表情异常的冷峻，他在心里告诉自己：不能太酷。

“什么？我说过不认识那个人了。”姚岚回头看了李依嘉一眼，“不走？”

“岚子，你搞什么搞啊？”李依嘉犹豫地站起来，显然是不想走。

“姚岚，我想不到你会这样，你居然说不认识他？你知道么，程远最后的几天里天天都在念叨你，你居然不认识他？”张扬说着就被自己的怒火煽动起来，一张脸红到了脖子捎带着耳朵。

“是么？可是你怎么知道我就是他说的姚岚？”姚岚冷漠地说，“北京有

一千二百万人，应该不只有我叫姚岚吧？”

张扬很疑惑地看着这个女人。

“那好，对不起，我认错了，行了吧，你满足了吧？程远啊你也笨蛋了一回，这么个烂货你想她干什么？”

他仰面大笑，引得王经理惶恐地跑来，看看几个人不象开玩笑，又不知道自己该说些什么，只是喃喃的说：“这是干什么……”

张扬看着姚岚拖着李依嘉走了出去，没有去追，只是怔怔地呆立着，怎么也不信自己认错人了，可是为什么这个女人可恶的连认识程远都否认了呢？

“你刚才折腾什么了？”王经理醒过神来，声音也恢复了正常，“怎么就把两个小姐给得罪了？”

……

“喂，说你哪！”

“我干活去了。”张扬用手在鼻尖上轻快地蹭一下，看着刻薄的经理，“做饭的王师傅比我没脑子，你去朝他吼去，还有，你们怎么也算本家了！”

“姚岚，你疯了？”李依嘉终于把姚岚拉住了，两个人已经走出了好远，“说不定他知道程远的情况呢，你不要问问他么？”

“依嘉，你好好想想，我现在还能再和程远有什么联系么？我没有办法，我只能当作不认识这个人，虽然心里难过，但是我能说么？”姚岚痛苦地回头看了一眼‘每日饭店’，它已经被远远地甩在了后面，辨识不出踪迹。

“不懂，我不懂你了岚子，这也太搞了吧，你别告诉我你就是因为怕夏涛知道才这样的，没有必要啊，至少把程远当成一个同学，一个朋友，你也不能说不认识啊。”李依嘉看看姚岚固执的样子，心里又气又怜，“听我的话，回去看看，我觉得那个男孩好像和程远关系不一般。”

“我……”姚岚抬起眼，那里盈满着几欲流出的一汪清泪。

“姚岚~~~~~，你们怎么在这儿啊，我还以为你能在公司呢。”

夏涛满头大汗地跑来，这么热的天稍微动一下就会一身汗，何况他还穿着很正规的衬衫系着领带。

李依嘉面带埋怨地瞅了姚岚一眼，“你们俩聊吧，我先走了，刚才和你说的话你好好想想，知道吗？”

夏涛得意地冲她一鞠躬，“谢谢，理解万岁，呵呵。”

卢北峰喜欢‘每日饭店’的原因是因为周玉。这位局长的女儿不知道从哪里得了一身的民俗气息，放着好好的生活不去享受，偏偏要在饭店里学做菜。卢北峰对此极力反对，数次要向老局长通风要挟周玉，周玉不屑地说那你说去好了爸爸是我自己的，卢北峰也无奈。毕竟要仗义的事情还多多，争得个上下高低并无意义。

周玉没有时间天天来，什么时候得闲了就来呆半天，菜是没学会几个，跟店里的人倒是混个脸熟。

卢北峰走进玻璃门的时候，周玉正和一个服务员说话，卢北峰一眼就看见周玉身上那不伦不类的打扮，既不象服务员又不象顾客，想必王经理能容忍她也是因为她老爹的面子了，而不会和周玉说的那样：“因为我聪明好学阿……”

周玉没有看见他，和她聊天的那个服务员看到了，对周玉示意，她才回头，对着卢北峰怨道：“不是说好四点的么？现在才几点啊？”

卢北峰嘻嘻地笑着，冲那个服务员点点头，“我想你不行啊，呵呵。”

“不行啦，我还在工作呢，介绍给你认识——这位是张扬，这是卢北峰。”

张扬脱下头上的帽子，作姿势地擦，把手伸到卢北峰面前，“你好。”

卢北峰一皱眉，但是又不便在周玉面前表现出什么，勉强和他握了一下，感觉手里滑腻腻的，虚若无物一般，把手撒回来后他机想看看是不是抹了一手的油。张扬腼腆地笑了，“不好意思啊卢先生。”

“哦没事儿，呵呵，你是刚刚来的吧，”他记得前天好像看到这个人还坐在位子上发呆，那会儿还是顾客。

“是啊，卢先生你真是好记性，都说贵人多忘，我看你不一样，呵呵——周小姐也能记得我，我太荣幸了。”张扬抖了抖帽子，把它重新戴正，笑眯眯地看着他俩。

“我把她的联系方式给你吧，你自己和她联系一下。”周玉从包里取出笔，边写边说，“岚子人不错，她一定会帮你的。”

“哦那最好了，真的要好好你，周小姐。等我办完这件事，一定请你们吃饭。”张扬的嘴角泛起快活的笑意。

卢北峰很奇怪地看着周玉，她正在把姚岚的电话和呼机留给张扬，这个服务员？

“好了，”周玉一甩头发，“电话晚上打，平时你呼她就行了。”

“嗯，谢谢谢谢，太感谢了。”张扬把纸片放进衣袋里，“我去干活了，你们二位慢慢聊。”

他临走时，对卢北峰露出了极其友好的表情，有一点神秘。

“你给他姚岚的地址干什么？”

“没有什么，是关于以前的一个同学。”周玉往里看了一眼，现在是下午，店里没有客人，喧闹的厨房也都安静下来，估计都在聊天了。

“什么同学？男同学？”卢北峰双臂环在周玉的脖颈上，顺势将她揽到怀里，“是不是啊？”

“什么是不是啊？讨厌！”周玉把他推开，“这又不是在家里，你就不能尊重我一下？”

“我？好好，尊重，尊重！”卢北峰垂头丧气地放开了她，坐到一边的位子上，斜着眼睛看她，“这样够尊重了吧？”

“还行，”周玉一本正经地点点头，“你怎么这么小心眼啊？”

“我小心眼？没有啊，你怎么会说我心眼啊？冤枉，我冤枉死了。”卢北峰话里带着嘲讽，听得周玉很不是滋味。

“我刚才说的那个同学，与我没有什么关系啊。”周玉哼了一声，“看你酸成这样！”

“我又没说与你有关系，嘿嘿，”卢北峰换了一副笑脸，“不过与你没关系就最好了，呵呵，你继续说，和谁有关系了？”

“你怎么这么讨厌！”周玉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人家已经牺牲了，你胡说什么啊！”

“什么？”卢北峰听到这里，觉得自己是过了点，“牺牲？还是当兵的么？”

“嗯，”周玉点点头，眼睛转向窗外，“我们高中同学，他是从外地转来的，我和李依嘉都不怎么喜欢他，因为他有点怪异，整天不好好听课，就自己趴在桌子上写东西，或者就低着头在桌洞里看书。”

“嗯，是怪异，呵呵，不过这样的人可能都是有点本事的，怪也有怪才么。”卢北峰平淡无味地说着，空旷的店里就他和她两个人，他一边打量四周一边说，在这样的环境里不适合谈情说爱，他忽然想笑，自己的这个判断真是太智慧了。

“你笑什么？”周玉察觉了他的变化，“不过姚岚对他倒是很好的，那时候还没有夏涛呢。”

“嗯，他们不是刚刚认识不很久么？”

“也不是啦，差不多是在去年吧，去年毕业分配时候认识的。”周玉看了一眼，发现并没有人在偷听，“其实，我们当初都以为岚子应该和程远会成的。”

“你们？你和李依嘉？哈哈，她那张破嘴，是不是让她捣鼓黄了？”

“不是，与她又没有关系，是一反正不好说，程远是高二才转来的，后来高考时就填了军校，姚岚当然是报的清华了，俩人就很难再联系了。不过我知道程远一直都在给姚岚和李依嘉写信，也不知道都说些什么。我和他的关系不很熟，大概他就因为这个也不给我写了。”

“哦，那你就失望了对吧，呵呵。”

“放屁……”周玉拍了一下卢北峰的脑袋，卢北峰故意不去躲闪，而后捂着头大叫：“啊，好疼啊！”

“疼死拉倒吧你！”周玉得意地笑了。

卢北峰心里好笑：这也能有成就感？女人简直是没有脑子，也太容易满足了。

“那个程远是怎么牺牲的，什么时候？”

“张扬说是在一个月前，他俩是战友。”

“那他……？他怎么不当兵却在这里当上服务员了？”

“他是被指派回来采访以前程远的朋友的，要写一篇关于程远的报道，所以我就把姚岚介绍给他了。”

卢北峰的眉峰堆起了疑云，“怎么？他是怎么找到你的呢？他怎么知道你们和程远认识呢？”

“他说他今天中午姚岚和李依嘉在这里吃饭，他听到他们聊起程远，而又知道我和她们俩比较熟悉，所以刚才我跟他一碰到，他就问我要姚岚和依嘉的联系方式。”周玉看了看表，“走吧，一会不是还要去我家么？”

“嗯，走吧，呵呵，想不到原来是个军人——可是他一点都不象啊，哪里有当兵的和他这么嘻嘻哈哈的？”

“他现在似乎专职搞文艺的了，自然和当兵的不一样了，你管那么多干什么，这事与你可是一点关系都没有呢。”

“哦，那更好，我就是怕你有麻烦，我觉得这个人有点神秘秘的，怕你吃亏上当。”

卢北峰搂着周玉的腰肢，“走吧，先去买套衣服去，你这身打扮该换一换了，不怕你妈看着你吐了？”

滨河路上的傍晚，人也闲的发慌，三三两两地在路边坐着，偶尔一两个石桌上就凑起了牌局，想下棋的老人们腿儿不够快，抢不到位子，只能悻悻地摆地摊了。

这条马路明年就要扩建了，路边一打溜的店都要拆掉，大大小小的房东们都在店门上写着‘招租’的字样，都想最后再赚一笔，连‘每日饭店’也

不例外.路的尽头是一个大转盘,三叉口的位置永远给人心慌意乱的感觉.张扬顺着路走过去,在叉口停住,左右看着来往的车。

姚岚已经在路的那边了。

张扬挥手比划了一下,快步跑了过去,堪堪和一辆 Santana2000 擦肩而过.他扭头看了一下,司机张着嘴冲着自己这边不知道说什么呢。

“你好!”张扬想了想预备好的词儿,心里还是很有把握的。

“嗯,走走吧。”姚岚没有太多的话,她本来已经决定不再理会关于程远任何事情,可是看着手机上‘关于程远的事情,一定要跟你谈谈’,她没有选择了.只有她自己知道,那个人在自己心里的位置。

岩浆永远都是埋在最下面,可是一旦喷发,没有人能挡得住。

“你为什么说你认识程远呢?”张扬憋了好久,也沉默了好久。

姚岚的长发给风吹起些许发丝,乱乱地张着,张扬跟她离地很近,那发香已经渗入到他的呼吸系统,发尖也有一些拂过脸颊.他有些心慌了,深深地吸了口气,稳定住自己的情绪。

“我有男朋友了。”姚岚低着头,看着不断迈出的鞋子,和被自己抛下的路面。

“是么?你有男朋友了?”张扬在昨天她们聚会的时候,没有怎么注意,虽然发现有三男三女,但是不敢确认这个事实。

“是的,他是一家公司的总经理助理。”

“你这算什么呢?你没有收到程远给你的那些信么?”程远给姚岚的那些信,他是不能再熟悉了。

“收到了,可是——我很后悔没有及时跟程远说明,我不想伤害他,他是个太感性的人.如果我早跟他说了,他会承受不了,他会垮的。”姚岚叹了口气,张扬斜眼看了一下,她的眼睛已经是红红的了。

他心里不禁软了下来。

如果是程远,如果他还能知道,他会怎么想怎么做?

张扬的脑袋猛地一阵眩晕,他轻轻哼了一声,咬着牙忍住了。

“你不知道,程远一直都认为你是他的女朋友,一直都是,我和他最好了,我知道他是多么地珍惜你。”

张扬用两个指头抵在脑后,狠狠地按了一会。

姚岚苦笑了一下,“我知道他对我怎么样,可是——我不知道和你说是不是方便。”

“什么?”张扬愣了一下。

“我不能忍受这样柏拉图式的恋爱,你知道么?”姚岚看了他一眼,说完又把头转了过去,“我受不了。”

“什么意思?我没有文化,不懂什么柏拉图。”

姚岚没有生气,“就是——我不能老不和他在一起,那样也算是谈恋爱么?我希望他能经常在我身边,而不是一年才能见一次面,甚至一次都见不到。”

张扬无言了,事实上她的话不是没有理由,他们也都知道,女孩的这种要求不能算过分。

“程远一直都是个很优秀的人,我也很庆幸认识了他,可是我不能忍受那么久的等待。”

“你很现实……”张扬的语气透出了些许无奈和失望,“不过你觉得你现在的男朋友和程远比怎么样呢?”

姚岚摇摇头，“不能作比较的，他也许没有程远那么出众，但是他可以给我需要的，程远不能给我这些。”

张扬恨恨且又无奈地点点头，象是对自己，“作为他的好兄弟，我想问你一句话，你是不是爱过他？”

姚岚点点头，浮出一丝无奈的笑，“以前高中的时候，他给我的印象只是有一点点怪，虽然接触的也不少，但是对于他的心里是怎么样我也不清楚。后来在大学里的几年，他写的好多封信都告诉我他的才华，他的不凡。我想那时候我是很喜欢他的，尤其是大学的最后一年，还有去年这一年，他给我的信每次都要附上他新写的东西，虽然我很少回信。我真的很喜欢看 he 写东西给我，我知道那是给我写的，所以我就高兴，不管他写什么。”

张扬冷冷地看着姚岚。

“可是你总共给他回了五封信。”

姚岚吃了一惊，只有五封这么少么？大学五年，只给他回过五封信？

原来自己都是不记得了。

“原来女人都这么无情无义，嘿嘿。”

“不是的，是我不好。”姚岚低声说道，“我早该跟他说的。”

“你当然早该跟他说了，你知道他为你做了多少事么？你知道他放弃了多少东西么？你什么都不知道，自私啊，这就是女人！尤其是你这样的漂亮女人，有人喜欢很美是么，很有成就感是么？”张扬用一种压抑的调子说着，但在姚岚听来，这些话已经成了尖刀，狠狠地插在自己的心脏。

也许还有血流下来，也许已经没有。

“你要写他的话，我可以把他给我的信送你看一些。”姚岚沉默了很久，才打破了这僵局。

张扬的心象是一下子撕裂了，眼泪再也控制不住了，任凭它从眶子里不整争气地淌下，冲洗着狼狈的自己。

“不用看了，我都知道。”他用力眨了眨眼睛，狠狠地吸了口气，才止住了泪。

“你知道？你怎么了？哭了？”姚岚的心里也是难受之极，只是不便当着他哭出来。

“我当然知道了，不和你说这个了。”张扬想起了那个可怜的人，“你觉得你和现在的朋友在一起——会幸福么？”

姚岚有点疑惑，“为什么问这个？”

张扬也说不出自己为什么问这个，能告诉她么？他摇摇头，“没什么，我是……替他问一下了。”

张扬昂起脸，只怕她看出自己有什么不对。

“你真的不需要那些东西么，了解程远必须要看那些东西的，那是他的心血。”姚岚叹道，“要不是因为你要写他，我也不会轻易拿出来给你看的。”

张扬冷笑了一声，“你能这么看重这些东西，也真难为你了。”

姚岚这次真的生气了，张扬看出她不象是装的，她瞪大了眼睛看着他，似乎要寻找他无礼的理由。

“别看了，程远有一份东西让我给你，这是他最后的一份稿子了。”张扬微笑道，“以后，你就不会再有他的信了。”

“什么稿子，在哪里？”姚岚缓和了一下自己的情绪，“很抱歉，我刚才真的接受不了你的话，你知道么，虽然我身边有男朋友，但是我也是真心对

程远的。”

张扬很无所谓地晃着脑袋，脸上还是漫不经心的笑，“是么，好感动啊。”

“什么？”姚岚忽然觉得这个张扬好怪异。

“没什么，那个稿子还没有——我今天没有带来，明天下午四点，在每日饭店的门口，我给你。”张扬看看表，“我该回去了，你好好保重。”

姚岚点点头，对于他这么奇怪的举动，她实在是只能莫名其妙。

“哦，对了，好好的跟着你的男朋友，程远不值得你再想了。”

张扬信步走回每日饭店，王经理正在因为找不到他大发雷霆。

他没有理会这个疯子，径自走到里屋，王经理几个纵跃跳将过来，横在门框上：“干什么？不干活跑哪里去了？”

张扬直愣愣地看着他，从牙缝里挤出了半句话：“出去了。”

“什么！”王经理吃惊地看着他，“你让我出去？”

张扬哭笑不得，“对，让你出去，我不干了。”

“不干什么？”王经理一时没明白他的意思。

“不干你了！”张扬一把将他推开，回头诡秘地笑了。

姚岚一晚上都没有睡。楼房下少了平日的安静，一些人在吵来吵去似乎有人喝醉了，她懒得管也不想去看。

扭亮台灯，程远的信被她一封封地摆在桌上，厚厚的两大叠，旁边的一大摞是他的手稿。程远的才华都是在这些手稿里了。中学的时候，姚岚只是以为这个转学来的同学有点孤僻可怜，与他交往的多了感觉他还是有很多独特的东西的，他对军事对战争出奇的喜欢。姚岚对这些东西本来是没有兴趣的，但是也渐渐喜欢他跟自己讲一些战争的典故。那时候自己的浅薄是不是也表现成了天真呢？

姚岚慢慢地拆开信，从头读着，想着。写信的人已经不在，除了这些信，自己还有他的什么呢？大学的时候，程远的来信其实写的很清楚了，她也知道他在追自己，而且她没有拒绝。是啊，今天不是对那个张扬也承认了么，自己是很喜欢他的。喜欢他的什么呢，人是很少见的。姚岚想想大学五年里，仅仅见过他一两次而已。她凄然地笑了，五年只能见一次，这样的感情会有结果么？程远，你怎么就不想想，替我也替你自己想想，根本是不可能的啊！

姚岚读到一封大四时候程远的来信，说他在训练时受了伤，要几个月动不了，没法写信。当时自己还为这件事偷着哭了一场，可是终究没有告诉他。从一开始她就担心和他不会有结果的，也许女孩就是比男孩现实些，她不愿意比较，只是有自己的原则。没有结果的事，她不想做。

下一封信居然只隔了两个星期，这个家伙，居然说要几个月不能写信。姚岚面含着微笑沉浸在往日的回忆里，也就是从这一次吧，他说要给自己看他的稿子，这居然是一个认识他的开始了。姚岚从那一摞稿纸里抽出最下面的一份，有十多篇，快一万字了吧。嗯，这一次自己是给他回信了，因为她很清楚地记得他很快就回信说自己的信让他有了信心，唉，这个程远，他当时还受着伤，怎么就这么不要命地写东西了。姚岚一直说说不清楚自己对他的感觉是怜惜，是钦佩，还是爱。

夏涛晚上喝醉了，姚岚非常讨厌他喝酒，尤其可恶的他每次都要喝醉，醉醺醺地要和自己亲热。这样的時候姚岚只能躲开他，夏涛和程远比起来，少了好多细腻，他是粗犷的，是不羈形容的，又是有进取心的，程远只是一

个很细很温和的人，虽然在军校在部队，但是他身上流露出的更多的是文人的气质和底蕴。他们完全是不同的两种人，在初识夏涛的时候，姚岚犹豫过，程远毕竟太远了，太不现实，她在不知不觉中选择了夏涛，却没有勇气对程远说。

姚岚站起来，走到窗前，外面依然是很好的月亮，淡淡的清清的，象对视着的情人的眼睛。

她想回忆程远的眼睛，但是脑子里只有张扬的样子。

他和程远很象，尤其是眼睛。

‘每日饭店’终于得到了拆迁通知，王经理歇斯底里之后发现张扬已经提着旅行包站在了门口，下午的客人少，尤其是要拆迁的通知提前下达后，整个滨河路好像都陷入了混乱。

张扬孤零零地站在太阳下，影子不情愿地被拖的很长，很细。

他知道她会来的。

姚岚今天换了一身白色的套裙，从远处的阳光下走来，靓的让张扬不敢看她。

他心里只有一个感觉，在她面前他无地自容。

“你来了？”

“嗯，你要走？”姚岚发现了他手里的包，简简单单的一个包，让人想起了独行者的孤单。

“嗯，回去。”

“哪里？部队？”

张扬笑而不答，他想不到这样的时候自己也能笑的很开心，很甜。

“这是他的稿子，”他从包里取出一沓纸，“最后的纪念了，看完了就别留着了，好好珍惜你拥有的。”

姚岚接过来，默默地翻看着。

张扬不舍地看了一眼她垂下的长发和几近遮住的脸庞，小巧的嘴唇……

“我走了，保重。”

他提了一下手里的包，这就是自己的全部了。

“你等等，”姚岚缓缓地抬起头，大眼睛闪动着光芒，张扬避开了它。

“你是程远？”

张扬愣了一下，摇摇头笑道：“不是，当然不是，怎么可能？他死了。”

姚岚执着地看着他：“你看着我的眼睛，不要骗我。那些东西是你写的，不是程远写的，对么？”

张扬木然答道：“不是。”

“甚至这一篇东西，也是你昨天晚上写的，是么？”

“不是。”

“程远很早以前就出事了，是么？一直是你在跟我联系，是么？”

“不是。”

“是程远让你这么做的，他怕我没有他会难过是么？”

“不是。”

“你们俩真的很好，你从两年前就在给我写信，写那些稿子，为了就是他的嘱咐，是么？”

“不是。”

“你一个多月前开始不给我写信，是想放弃了么？那你这次为什么自己

来找我？我知道你心里的想法，不要骗自己了，你想见我，是么？”

“……不是。”

姚岚叹了口气，低声说道：“不要否认了，我昨天晚上看信的时候已经发觉了程远受伤后的笔迹和以前大不一样了，而且他以前没有写东西的习惯，更不会寄给我的。你的稿子上是很很新的笔迹，怎么会是一个死了一个月的人留下的遗稿呢？”

姚岚摩挲着手里的稿纸，不敢抬头看他，“你为什么这么对我，仅仅是因为他让你这么做的？还是因为……是你自己喜欢？”

姚岚扬起头，眼望着张扬，他的眼睛原来不象程远，也许，一直以来自己感觉中的程远本来是他这个样子的。自己喜欢的那个人，原来也是他了？

张扬没有话，两颗泪珠正沿着脸颊缓缓滑下。

等待，等待以后的是什么？

姚岚几乎要疯了，她用力抓着张扬的胳膊，拼命的摇着，“你说啊，为什么你一直都瞒着，为什么你不敢承认你一直都是在喜欢我的，而不是仅仅因为你的战友！”

张扬被她晃的象个木头人，脸上却没有了表情，如同冰雕的塑像一般，甚至那两颗泪珠也凝结了。

姚岚伏在他的身上，没有热度的冰冷，她不觉打了个寒战。

“你说话啊，你说你是喜欢我的，别骗我，好吗？”

眼泪从眶子里滚出，顺着腮颊流进嘴里，没有味道。

她听见从头上传来的一个声音：“不是。”

她的依靠不在了，那个男人走了，留下自己傻傻的立着。

很久，姚岚才想起来擦擦眼泪，那份稿子在自己的脚边躺着。

她弯腰把它拾起来，首页上只有一个题目：

“别和我恋爱”

11.25 下午四点

与爱无关

547次列车在济南停车的时候，我正困的迷糊，时间差不多是晚上十点，车厢里已经是东倒西歪的一片了。

“请问这里有人吗？”很好听的普通话，一个女孩子的声音。

我抬头，但是没有看清，眼镜还揣在衬衫的口袋里，“刚才有个人坐——”我忽然觉得这么说实在很不明智，这个女孩怎么也比刚才的老头要让人觉得舒服，至少身材比他好多了，“才那个人好象上厕所去了，”这是事实，“不过你可以先坐着，那边也有一个空位的，”我指了指走道那边的位子，“他回来可以坐那边的。”趁她回头看的时候，我取出了眼镜。

挺不错的女孩，“你把东西放到货架上吧，”我提醒了她，“喔，谢谢你。”她行李不多，就两个手提袋，我也认为没有必要再为这个献殷勤了，扭头看我的窗外，余光里发现她已经坐在那边了。

547 次是北京——烟台的普快（其实就是特慢）列车，大部分的人都是山东籍，我也曾经是这个范畴内的一员，但是于今再听山东话却已经很别扭了——几年的异域生活，虽然乍一听到乡音的感觉是亲切的，但是如果耳朵里充溢着的都是‘伙计伙计’一类的词汇，就真有点晕乎了。象她这样普通话说说的好的真不多，何况身材和长相都不错呢？我忍不住又看了她一眼，正好俘获了她嘴角轻柔的笑，可不是对我，窗外一个黑黑瘦瘦的男孩，傻笑着看她，眼镜下扬起来无限放松和惬意的神采，幸福的样子如同花儿初放。

女孩挥挥手，同样是一脸的甜蜜，“走吧。”

男孩点点头却没有动，跟女孩比划着什么，我的心里有点失落，准确的说，是由内到外的嫉妒——好姑娘都给人抢了。

车开动了，我在车窗里发现她斜靠着座位，好象是睡了，基于人性的欲念让我鼓起勇气转过头偷偷打量她，表面上还装作非常的一本正经严肃认真紧张活泼，可惜状态没有维持多久，就成了肆无忌惮的观察了。

她睡的样子很安详，这种迷人的姿态让我想起我以前的女朋友阿蓉，在我的记忆里，阿蓉才会有这样的恬美，即使已经几年不见我还是对这一点保留有很深的印象。我重新把她打量了一次，才发觉原来她真的和我的阿蓉很象，只是也还有些差别，或者说，神似而已。

虽然脸庞和五官都比较相似，但阿蓉的脸上是光洁柔润的，她的却有些过度的凸凹有致，一些红褐色的暗斑需要仔细看才能真切，我的结论是她不是阿蓉，我也真的需要换眼镜了。

她好象根本没有睡，我更加坚信自己应该换一副眼镜了。她的视线在无意间被我撞个正着——这算不得什么，漂亮女孩总是希望别人欣赏的，我想即使有瑕疵如她的女孩也不会例外——我敢担保她以前应该是个很美好的女孩即使现在远看的话这结论也是成立的，而且最最关键的一点是我发现她也在看着我，她的目光远远比我坚定，我在对视了五秒钟后逃开了她，心里有些惴惴，象偷吃了枣子的小贼。

车窗的玻璃上，我清楚地看到她还在看着我，忽然想起来这和阿蓉却是一点都不象的。阿蓉她是一个很羞涩的女孩，乡下的女孩——虽然在我中学的时候她是很优秀的，但是这优秀是相对的，就如我入了那所名牌大学以后发现自己曾经的优秀屁都不算一样，天才的种子堆里，我们是相对显得干瘪拙劣的几颗——未及发芽便先烂掉了。我和阿蓉讨论过很多次越来越近的将来，她总是微笑地看着我，‘我听你的’，或者用眼睛夹我一下，‘你能养活我就行了。’我不置可否因为这问题实在难以回答，而当我不由自主地随着大部分的清华人都去考 GRE 和托福的时候，我没有告诉她，只是考完的时候因为感觉成绩不很好，才跟她说我考了一次练练手，阿蓉笑了：“我也想考呢，就怕考不好，现在你都说难了，我就不考了。”成绩出来的时候我的 GRE 居然也上了 2200 分，托福是 640 多，我有点惊喜于自己的幸运，原来很多事情是不需要强求的，幸运自然会青睐你。

我终于在毕业那年申请到了纽约大学的全奖，日子近了，才感到自己原来要很快地离开这个熟悉的国度了，父母固然想念，但是终究我可以回来看看他们；同学之间的情分虽然好，但是毕业之后都是很自然地忙各自的事情，还可以发发 Mail，惟独让我头疼的是阿蓉。

她已经等了我五年，我上大学的第一年她开始工作，这就是中国的好处——学历低可以先挣钱，也不算什么劣势。阿蓉很漂亮，性情也很温顺，在

女生中她始终是很耀眼的，虽然她总是很平和的做很普通的事，但是她的一举一动在我眼里都是不可比拟的美丽，可以说我在清华五年也没见过象她那么柔顺美丽善解人意的女孩子。得到她的心曾经是我自认为这辈子做的最漂亮圆满的一件事，脑袋里每日都萦绕着她的窈窕身影，大学的前两年每周两封信的频繁进攻，那个时候我没有想到过会有这么一天，我和她要离开这么久。

阿蓉，你真是太善良了，我希望在我出国前你对我说分手，希望你在这期间会有一个好的归宿，希望你可以骂我，而不是只在电话里我对你调情的时候才说‘你真坏’，我还希望我做的一切能让你感到厌恶，能让你把我从心底赶走，能以此成为你开始一段新的感情里程的理由，我希望我在国外对你的冷漠可以让你忘了我，希望我一个月一次的电话我经常故意说电话费很贵和有一搭没一搭的冰冷的语气可以让你寒心，希望我说出来的我和别的女孩的事情能让你彻底失望，我对你说骂我吧我又这么久没打电话回来，你还是一样安静地说不会骂人。国外的这两年，我常常提出和你分手，其实阿蓉，有的时候我是在为你着想，希望你可以早一些得到幸福，而不是把它押在我的身上，押在一万一千公里以外；而有的时候我却就是真的自己厌倦了，希望能够解脱，多么堂皇的借口，我跟自己说这样太累了，我没有想到你不可以去喝酒，不可以抽烟，不可以把情绪都写下来甚至发在BBS上，你也不可以和身边的人讲，单位里可以信任的朋友没有学校和网络上的这么多，你唯一可以发泄的方法就是哭，哭在自己的小屋里，哭在一个人的午夜，哭在依旧挂着泪痕的清凉梦境里。

我为很多的女孩子写过东西，因为她们是忧郁的，是感性的，独独没有给你，除了刚开始追你时写的几首破诗，现在看起来，什么都是不通顺的，没有任何的美感和爱意可言。我看了一眼车窗里的女孩，阿蓉的影子已经使我自责于这两年来放的荡生活，我不能继续这样了，否则真的对不起阿蓉了。我想拿笔，写下一点东西给我的阿蓉，这是她该得的。

“请问，你有笔么？”那个女孩问我，我在货架上的包里取了笔还没有坐下，顺势就递给了她，她的眼睛和阿蓉非常的象，沉默的眼神里流动着的深情怎么也看不透，读不完。

“你先用吧，”她有点不好意思，但是脸上没有什么感激的神色，就只是客套。

我摆摆手，“你用先，我要用很久的。”我才不会计较她是不是礼貌上很周到，而且事实上一个女孩能够知道和你客套一下就不错了。

她拿了笔，把头扭过去，看着窗外，她那一边，同样是寂静无声的黑。

夜色里偶尔会有灯光从车玻璃上划过，我看到她和我都透明了一下，只是在一瞬。

她用手托着下巴，连半边脸都遮住了，看不到她的表情，留给我的是隐约的风致，从散落下来的几绺头发间，我极度夸张的视力看到她的眼睛里上似乎有泪光一样的东西，亮亮的，扑簌一下就从眶子里滑了下来。她的手上有一块很明显的烧伤的痕迹，跟白皙的肤色相配的很不协调。我可以确定这个女孩曾经受过火伤，但是大概也有一点久了，——从她头发的长度就可以看出来，好在容貌上的毁坏不是很严重，虽然有一些暗色的斑痕，并不影响她的美女底子，做一下整容的话我想她还是可以过被人追逐的生活。

我转过头去想我要给阿蓉写的东西，这么久没有见了，也不知道她变成

了什么样。

人的命运真是预料不到，在命运的捉弄下我们自己都太无力了，连下分钟会发生什么事情我们都无从得知。这个女孩自己也不会想到会发生这样的变故，曾经的青春差点都变成了丝丝长发燃烧在火焰里，而也许她以前的头发，就如阿蓉般的美丽，配上连身的白裙，我还曾许诺有一天要带阿蓉去兜风，开着我在国外的那辆跑车，让她的长发飘起在我的眉头，在美利加的海岸，在我们相爱的和煦阳光里。

写点什么好呢？诗么？她不喜欢，阿蓉连普通话都说不好，我常常跟她说咱们现在用家乡话谈情说爱多别扭啊，她说那你就用普通话好了，我说我一个人说多么无聊，阿蓉这个时候总是会善意地说谎，她回答我说她就要去学标准的普通话了，我希望她可以和这个女孩的声音这么清纯动听，其实她们的嗓音还是有一些象的，这对阿蓉不会很难。

那么就给她写一个散文？阿蓉好象又缺少浪漫的因子，至少在我的面前，她没有显露出来，不过这不算什么，我在她的眼里也绝不是一个喜欢写文章玩笔杆子的雅人，或许情人间反而会有很多的隐秘？我不在乎我的这一点价值是不是被她承认和发现了，只希望将来我如果专心从事写作的时候她可以支持我就行了，红袖添香，还有什么比这更让人向往的呢？

那么就写一个小说吧，我在她的床头看到不少的小说，都是穷谣们写的，没有新意的东西也亏她喜欢看，好吧，就为她写个小说，题目先放到一边，内容么可以写一段爱情故事，比如大学生的生活，这个我自信还是比较拿手的，人物就可以用我和她，情节不一定按实际的写，毕竟是要她看了高兴的而不是又提醒她我的种种不好，否则回来的目的就达不到了。

想好了一点开头，我就准备写了，只是笔还在那个女孩的手里，她现在也在看窗外，我也没法催她，在心里策划着我的故事，脑子不觉又转到了阿蓉的身上。

阿蓉她还不知道我要回来的消息，或许这个傻丫头真的以为我把她忘了呢——这也怪不的她，我这半年来没有跟她联系，彼此的情形都不是了解，而我唯一的借口就是我很忙，忙着应酬，忙着在异国立脚，我不想只是做一个平平反反的普通人，我还有一个阿蓉，不希望真的和我以前开玩笑时告诉她的，说我们以后会很苦的，不想这样，我希望她可以跟我在一起很幸福的活。可是阿蓉会接受现在的我么，毕竟不是以前的那个朴实的男孩了，我认识了纽约州长的小女儿瑞拉，是很好的朋友，从半年前我和她认识的时候，我就没有告诉过阿蓉，因为我知道阿蓉虽然看起来很平和仁厚心地善良，但是女人总是要有嫉妒心的，她怎么会放心地让自己的男朋友和别的女孩密切的来往，况且瑞拉的热情又超出了中国人眼里朋友的界限。我没有告诉过阿蓉，没有告诉她我喜欢上了那个女孩，不能告诉她我喜欢瑞拉只是因为她有严重的病因为她需要我陪着因为她很爱我，我吻过她，我拥着她在中心广场散步，我和她在游艇上数星星，虽然这些时候我还是记着阿蓉，我希望有一天可以把这样的幸福分给阿蓉，我知道怀里的女人香应该是阿蓉的。但是我想我还是做了很多对不起她的事情，可我和瑞拉在一起的时候我又尽量避免去想阿蓉，瑞拉对我特别的好，也许是因为她自己很清楚自己的病，她可以那么任性地爱我，让我身不由己地也爱上她。

一个人可不可以同时爱上两个女孩呢，我不知道答案，但是过去的这个半年里，我就是这么过来的。我没有对任何人说，没有对国内的朋友谈到瑞

拉，没有对国外的朋友提到阿蓉，我知道这样的情形不会很久，因为瑞拉的病确实很重，随时都是在危险中的。

而且我知道很多人，包括阿蓉她都会以为我是因为那个美国女孩的家庭背景好才跟她走在一起的，虽然我没有这样的初衷，但是我不想连阿蓉都误解我。半年，正好六个月的时间，给我和美国女孩从相识到相恋再到刻骨铭心和生离死别。她死的时候，对我说：“好好对你的女朋友，谢谢你陪我这么久。”

阿蓉是不会知道这些的，我把一切都藏在心里，我不说没有人会告诉她的。一份短暂的感情结束了，是同情多些？还是真爱多些？抑或是我可能隐藏起来的更深的目的？很快，我得到了她的父亲的许可和帮助，他告诉我这是瑞拉对他提的最后一个要求，我和阿蓉终于可以在美国团聚了，而且是移民。飞机飞离地面的时候，我哭了，不知道什么原因，只是哭。太久了，半年没有与阿蓉打电话了，信也很少写，她不会想到我现在回来，而且更不会想到我回来是办理结婚和移民手续的。是苦是甜，我们都走过来了，在国内我们会遇到太多的麻烦和不便，在美国不会再有户口和工作的困扰了。也为青春早逝的瑞拉，她那么聪明和敏感，但是始终没有揭穿我，甚至还要求她的州长父亲帮助我办理移民，只要我愿意，她知道我是愿意的，而我知道唯一不让自己忘了她的方法就是生活在她的家乡，每天都可以听到微风挟动海浪的声响，听她唱我怎么也学不会总是跟她瞎哼哼的 Country Music。

我好象在做梦了，眼睛盯着窗户怎么也挪动不了，她已经写完了，我一转头看的时候，她也发觉我不再发呆了，就把笔递给我，很勉强地说了声谢谢，我伸手去接笔的时候，看的到她脸上的表情，只是看不懂，是奇异，还是疑惑？难道她认识我，或者觉得我象她的一个熟人么？我很诧异她敢于直视我的勇气，但是又不好意思问——萍水相逢的缘分能忘就忘了吧，况且我还说不清她看我的眼神里是不是喜欢的成分多些。

我拿了笔，忽然又觉得刚才的思路似乎有一些问题的存在，可是又说不出到底什么地方不妥，一时间就拿着笔发呆了。车窗外仍然是没有尽头的黑夜，要不是在北京停了两天，我现在真的要给这趟旅行折腾死了，即使这样我也早对自己别出心裁想要重温上大学时的经历而痛心疾首。要是直接从北京飞回烟台，现在我已经在家里坐着了，或者已经在阿蓉的小屋里，拥她在怀了。

我不想看她，把头转向车窗，可是这样也能很清晰地看到她，她的神态很安详，似乎不象一个受过火伤的女孩，我想她在这场变故以前应该是很好看的娇人——即使现在对于我这样的近视眼，她也是个比较标致的美女了。我不是很色鬼，但是人们常常念叨英雄本色我想说的大概就是我这样本性里有一点点色而没有退化成色狼或者进化成色魔的有色青年。

女孩子长的漂亮就是需要别人来看的，我和身边的人一再申明我的立场观点并且在实践中坚决履行这一原则。退一步讲，我又怎么需要对她生什么色心呢，阿蓉比她漂亮，我完全可以很色地盯着阿蓉看而不必担心有人说我色阿蓉也不会生气。

车窗里的她把头发打开了，原来是扎在一起的马尾巴，散开后居然也是一头很好看的披肩发——我一直要阿蓉留这种很流行很有风情的披肩长发，她只是暂时地顺从了我，第二天再看见的时候，头发又是扎起来的马尾巴。好在一年里我们见面的时间只有几天，否则连她的头发也受尽了虐待。

我装作脖子很不舒服的样子扭转着脖颈，带动了颈部部以上的所有器官勇敢地面对她。她忽然显然当然也必然看到了我，微微笑了一下，慢慢地用一把小木梳来梳理长发。

和阿蓉的头发差不多漂亮，乌黑的发质，虽然我的位置看的不是很真切，但是感觉上这么美的头发在近处看也应该是乌黑亮泽飘逸柔滑充满魅力和神韵的。

我想如果在对面的话，我会很勇敢地说：“小姐，你的长发真漂亮。”

然后她会怎么样？或者我会继续怎么样？

然后呢，是不是一段故事就要开始了？她有男朋友了，那个男孩黑黑瘦瘦的，虽然看起来有点憨傻，但是毕竟和她看起来还般配——两个人情投意合的样子，所以我也就没什么瞎想的必要了。可是如果她和他不是恋人呢？如果他是她的表哥或者是什么别的亲戚，那又怎么样呢？我有理由否认她很可能也在喜欢我么——没有道理一个女孩无缘无故地看我半天，如果有，那我又该怎么办，我是要回来向阿蓉道歉的，要接她出去的。

让她等了这么久，寂寞了这么多年，终于可以在一起了，我怎么可以再去喜欢别的女人呢？不过，我可以和她只作朋友——可我怎么上去和她说话呢，这定要做的很理智而又充满激情——我想我这样并不能算对阿蓉不好。

列车快停了，她看起来要下车的样子，我还没有想好怎么开口说第一句话，她已经到了我的身边，我昂着脸很友善地看着她，她注意到我的举动，停了一下，我做出很轻微的一个笑容，无喜无悲的神情，相信她还不知道这微笑有多么的遗憾，一个萍水相逢的男孩怎么可能对她有深刻的好感，人们交际的习惯已经约定了这样的一种距离，我和她都是没可能冲破的，而且似乎也没这必要。

她递给我一张折好的纸，我才想起来刚才她写完后好象看了很长的时间，难道她竟是写给我的了？

“这是——”我有点窃喜了，难道我的直觉竟然是正确的了，这个女孩真的也对我……

“等我下车后你再看，”她对我笑了，这次真的是很甜的笑，我不知道她的意思，迷惘地点点头，想大概是留下了她地址什么的吧——这也是很有必要的，她比我想的还周到。

火车停了，她的眼神忽然变的很异样，“能和你握手吗？”她好象有什么心事，我想我能被她看重而当做朋友，也真的是我的荣幸了。

“当然可以，我很乐意做你的朋友。”我伸手过去，她的手背上的疤痕很明显地展现在我们面前——终于没有和我握手。后边的人在催她快点下车，她应了一声，眼睛却没有离开我，我忽然觉得这个女孩很怪异，天知道我应该不会不认识我的阿蓉，刚刚两年多没见面，我怎么可能不认识她呢，不会的，即使我不认识她她也该认识我，——她说话了，“我走了，能见到你……很高兴。”

“嗯，我也是，”我忍不住了，“你是阿蓉？”这话说的我自己都不相信了，怎么可能，阿蓉怎么不在老家呆着而出现在济南，怎么可能会有烧伤的痕迹？

她的脸上没有任何的表情变化，嘴角上溢出了很无奈的一种笑容，摇摇头，“我不是，你大概认错人了，走了，Bye-Bye。”

她的答案让我放心了，但是心里还是有种说不清楚的疑惑，“再见，”我

对她挥了一下手，没有站起来送她，我挥起的手里还握着那张折好的纸。

“别说再见，我们说 Bye-Bye 吧。”她回头莞尔一笑，“不是想见就可以见的。

我目送这个有点奇怪的女孩下车，她真是一个有魅力的女子，虽然她的容貌上由于火伤的缘故，比阿蓉逊色了一些，可是她周身透出的气质，却比阿蓉要高雅很多。可惜我无缘再结识她，阿蓉的存在已经使我变的不是一个自由人了，如果阿蓉也能有她这样的气质，那就该是一个很完美的女孩，——这些东西可以出国以后慢慢地教她，只要她愿意。

我忽然发觉手里还握着那张纸，急匆匆地打开了，上面写了一行字：好好对你的女朋友。

我分特这话怎么和瑞拉去世前说的一模一样呢，她知道我的女朋友？还是随口说说的话劝告我不要太花心了？或者……我的脑袋已经想不清楚这件事了，如果可以逃避，我会不惜一切代价。

‘咣当’一声，我的眼前一亮，车窗外已然是一片灯火的喧闹，叫卖夜宵包子的声音不绝于耳。

我问对面的人到哪里了，回答说济南，我有点懵。

难道刚才才是做梦？忽然觉得原来世上的事情没有自己遇到的那么糟糕，只是个梦而已，那么也就不必担心那个奇怪的女孩是谁了，爱谁谁好了，不会影响到我和阿蓉。我活动了一下肩膀，原来后背早就湿透了，有惊无险，我现在很有兴致和谁一起聊聊火车提速的问题，或者是别的东西，甚至很想买上一袋包子来庆祝一下——假如梦变成了真的，我还不知道要怎么面对呢。

“请问这有人吗？”很好听的普通话，一个女孩子问我，“哦，没有了，你随便坐。”

“谢谢，”她便要坐下。

我看了她一眼，刚才的好心情一下子都没了，惴惴地说不出话来。

“怎么了，有什么事吗，为什么用这样的眼光看我？”她似乎只习惯给帅哥看。

“没什么。”我的眼睛想挪却挪不动了，仍然盯在她的脸上，天知道这不是我的本意。

她站起来去换别处的位子了，象躲瘟神一样地躲我，给我的留言只有很轻巧的一个词儿，“有病。”

我长出了口气，不会再有事了吧。

